

財團法人亞洲文化協會台灣基金會114年度工作計畫

單位：新臺幣/元

編號	計畫依據	計畫名稱	計畫種類	計畫目標	計畫實施內容	預定期程	實施方式	預估活動場次	預估參加人數	地點	是否為國際性活動	是否為兩岸活動	經費來源	經費預算	預期效益	備註
1	本會捐助章程第一章第二條規定	ACC 2025年獎助計畫	常態性活動	培植文化人才以協助我國藝術文化發展及中外文化藝術交流	贊助5-7位台灣藝術家及1-2個台灣團體赴美或亞洲地區進行研習及交流。定期舉辦藝術欣賞及推廣活動	2025	演講、座談	30	300	台灣	是	否	受贈收入	762,000	文化藝術欣賞交流及推廣活動	
							獎助、補助	7	0	亞州; 美洲	是	否	受贈收入	17,024,000	培植文化人才以協助我國藝術文化發展及中外文化藝術交流	
							推廣、宣傳	6	0	亞州; 美洲	是	否	受贈收入	560,000	中外文化藝術交流	
2	本會捐助章程第一章第二條規定	2025年三十周年系列推廣活動	系列性活動	促進台灣、美國和其他亞洲國家間的文化交流	與紐文中心合作案、慶祝三十周年數位影音計畫、受獎人歷史檔案數位化計畫、2025年11月3日至11月5日舉行慶祝三十周年活動	2025	推廣、宣傳	7	0	台灣	是	否	受贈收入	4,900,000	促進台灣、美國和其他亞洲國家間的文化交流及文化藝術欣賞推廣活動	
合計								50	300				23,246,000			

說明：

- 1.實施方式包括：演講、座談、研習、研討、展演、競賽、獎助、補助、推廣、宣傳、其他，請依據計畫實際辦理情況敘明。若計畫包含多種實施方式，請就各種實施方式的預估活動場次、預估參加人數、地點、是否屬國際性或兩岸活動、經費來源、經費預算、預期效益逐一敘明。
- 2.請於空白處加蓋法人印。

